

柳林县明清街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街区照明工程中标候选人公示

（招标编号：SS141125202312270252）

公示开始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 年 1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

本柳林县明清街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街区照明工程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确定柳林县明清街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街区照明工程中标候选人，现公示如下：

一、评标情况

001 柳林县明清街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街区照明工程的中标候选人情况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投标报价（元）	质量	工期
1	扬州市山明照明器材有限公司	15799829.63 元	合格	365 日历天
2	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	15811088.21 元	合格	365 日历天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项目经理姓名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	项目副经理姓名相关证书名称及编号
1	扬州市山明照明器材有限公司	姓名：朱明明 证书名称：贰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苏 232212155531	姓名：赵东方 证书名称：贰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苏 232212165131
2	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	姓名：缪登梅 证书名称：贰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苏 232191906577	姓名：王龙凤 证书名称：贰级注册建造师 编号：苏 232131308768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排序	中标候选人名称	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
1	扬州市山明照明器材有限公司	响应
2	江苏菲利特照明集团有限公司	响应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如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山西重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。

三、其他公示内容：

在公示期间，所有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公示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应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，认为招

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和规章规定的，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》（第 11 号令）规定，向柳林县相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。

投诉电话：

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电话：0358-4022499

柳林县发展和改革局 电话：0358-4022358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柳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柳林经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柳林镇建设南路 29 号

联系人：康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835851661

招标代理机构：山西重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吕梁市离石区文丰路文丰苑 3 号楼 14 层

联 系 人：王先生

电 话：0358-2810005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